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7

转债代码：113061

转债简称：拓普转债

##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的意向性约定，并不具备强制约束力。在开展具体合作业务时，双方需另行商洽签订具体合同。双方认同本协议的签署，并不意味着将来有签署任何具体合同之当然义务。因此，协议的实施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业务、订单和金额。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 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 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3 月 16 日，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实现双赢的目标，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希望就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和供应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长久、稳定、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

合作双方以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基础，对未来合作的具体事项将在双方充分协商后开展，所涉及的合作需另行签订相关具体协议，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协议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

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华江公路 129 弄 1\_10 号 4 幢 3 层 A 区 303 室

3、注册资本：300,000 万美元

4、法定代表人：秦力洪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9555773R

6、经营范围：（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新能源汽车整车及相关零部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和技术咨询，汽车零部件的批发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机器设备、汽车零部件、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蔚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在支持蔚来供应链近地化、低碳化、数字透明化以及全球化四大维度进行深度合作，实现在蔚来合肥工厂周边的供应支持，开展在低碳材料利用及供应链降碳的实质性落地，建立透明、开放、公允的数字化供应链协同，同时在全球范围内进行业务合作支持双方的全球业务健康发展。

2、现阶段针对双方合作的底盘系统、车身轻量化、热管理系统、内外饰系统和 NVH 减震系统等产品展开多维度的全方位的战略合作。在智能座舱部件、空

气悬架系统和智能驾驶系统等产品进行全方位的合作探讨。

3、深化沟通渠道，定期开展技术交流，共同打造行业领先的工艺和质量水准。

4、在品牌推广、产品营销、技术提升、质量培育、客户服务、人才培养等各个方面共同探讨和推进进一步广泛和深化的合作。

5、针对底盘系统、车身轻量化、热管理系统、内外饰系统、NVH 减震系统、智能座舱部件、空气悬架系统和智能驾驶系统等产品，双方均应秉承供应链生命周期全透明的角度，在成本、库存、质量、生产过程等维度实现数据透明与共享；互相协作完成数字化系统及工具的适用与互通。

6、双方团队建立定期沟通机制并提供充足的资源支持，便于双方合作的相互促进，运筹战略协议事宜确保战略落地。

7、本协议有效期限为五年，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续签本协议。

#### **四、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协议的签署，公司与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采取 T0.5 级的创新型供应链合作模式，可以为客户提供更佳 QSTP 产品及服务，进一步加强双方深度合作。

####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的意向性约定，并不具备强制约束力。在开展具体合作业务时，双方需另行商洽签订具体合同。双方认同本协议的签署，并不意味着将来有签署任何具体合同之当然义务。因此，协议的实施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2、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业务、订单和金额。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3、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4、公司将根据协议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6日